

股票代碼：1617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一季

公 司 地 址：台南市仁德區中正路三段231號
電 話：06-27052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9
(七)關係人交易	30～31
(八)質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35
3.大陸投資資訊	35
(十四)部門資訊	36

會計師核閱報告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490,629千元及772,518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3%及23%；負債總額分別為47,810千元及165,644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3%及13%；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6,759)千元及(11,056)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70)%及(24)%。

除上段所述者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所述，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8,843千元及26,355千元，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及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06)千元及(1,645)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彥達



會計師：

許振隆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八日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十三年十一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4.3.31		113.12.31		113.3.31			114.3.31		113.12.31		113.3.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86,741	18	500,477	13	745,477	2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735,000	20	750,000	20	642,500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二))	284,040	7	285,622	8	292,881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一))	150,000	4	80,000	2	64,000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370,275	10	496,593	13	19,179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9,099	1	54,076	2	38,443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四)、(十七)及七)	21,352	1	27,633	1	18,779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0,144	1	31,627	1	20,87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十七))	695,134	18	769,281	21	597,667	18	2200 其他應付款	69,992	2	87,542	2	74,507	2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十七)及七)	23,475	1	24,742	1	10,148	-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六(十五)及七)	84,769	2	12	-	47,344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35,538	1	25,866	1	17,58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567	-	7,415	-	6,59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1,932	2	3,310	-	6,879	-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364,235	10	344,612	9	327,383	10	(附註六(七))	301,774	8	295,576	8	-	-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5,766	1	31,048	1	29,66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七))	6,976	-	5,746	-	32,625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附註六(七)、(九)及(十))	17,334	-	16,977	-	-	-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六(十二))	-	-	-	-	190,649	6
流動資產合計	2,595,822	69	2,526,161	68	2,065,648	63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9,000	-	19,500	1	42,000	1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1,443,321	38	1,331,494	36	1,159,535	3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18,843	1	18,949	-	26,355	1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六(七)、(九)、七、八及九)	1,046,035	28	1,066,416	29	1,085,322	3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	-	-	9,000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及(十))	61,126	2	60,985	2	68,681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6,328	2	76,328	2	74,214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	-	-	-	-	615	-	26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868	-	850	-	834	-
1821 無形資產	1,321	-	1,441	-	1,801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7,196	2	77,178	2	84,048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327	-	24,664	1	15,136	1	負債合計	1,520,517	40	1,408,672	38	1,243,583	38
1920 存出保證金	12,665	-	12,669	-	12,805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二)及(十五))：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5,537	-	6,318	-	3,753	-	股本	1,695,147	45	1,695,147	45	1,578,272	48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3,000	-	3,000	-	3,000	-	3200 資本公積	257,098	7	257,098	7	182,844	5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018	-	13,319	-	11,906	-	3300 保留盈餘	343,345	9	448,589	12	391,794	12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74,872	31	1,207,761	32	1,229,374	37	3400 其他權益	(56,215)	(1)	(87,313)	(2)	(107,518)	(3)
資產總計	\$ 3,770,694	100	3,733,922	100	3,295,022	10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239,375	60	2,313,521	62	2,045,392	62
							36XX 非控制權益	10,802	-	11,729	-	6,047	-
							權益合計	2,250,177	60	2,325,250	62	2,051,439	6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770,694	100	3,733,922	100	3,295,022	100

董事長：王東澤



經理人：邱守基



會計主管：薛添得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七)及七)	\$ 769,549	100	687,56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三)、(十八)、七及十二)	<u>705,619</u>	<u>92</u>	<u>614,810</u>	<u>89</u>
5900 營業毛利	63,930	8	72,756	1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三)、(十八)、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1,671	1	11,159	2
6200 管理費用	46,903	6	46,67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94	1	6,759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10,149	1
營業費用合計	<u>64,368</u>	<u>8</u>	<u>74,742</u>	<u>11</u>
6900 營業淨損	<u>(438)</u>	-	<u>(1,986)</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八)、(十二)、(十九)及十二)：				
7100 利息收入	5,597	1	6,016	1
7010 其他收入	1,000	-	9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15)	-	23,050	3
7050 財務成本	(4,248)	(1)	(4,17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06)	-	(1,64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28</u>	-	<u>24,218</u>	<u>3</u>
7900 稅前淨利	90	-	22,232	3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u>21,504</u>	<u>3</u>	<u>4,516</u>	<u>1</u>
8200 本期淨利(損)	<u>(21,414)</u>	<u>(3)</u>	<u>17,716</u>	<u>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98	4	28,301	4
8399 減：與後續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1,098</u>	<u>4</u>	<u>28,301</u>	<u>4</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9,684</u>	<u>1</u>	<u>46,017</u>	<u>6</u>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0,487)	(3)	22,905	3
8620 非控制權益	<u>(927)</u>	-	<u>(5,189)</u>	<u>(1)</u>
	<u>\$ (21,414)</u>	<u>(3)</u>	<u>17,716</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611	1	51,206	7
8720 非控制權益	<u>(927)</u>	-	<u>(5,189)</u>	<u>(1)</u>
	<u>\$ 9,684</u>	<u>1</u>	<u>46,017</u>	<u>6</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12)		0.1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12)		0.1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東澤

經理人：邱守基

會計主管：薛添得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77,978	182,657	103,405	104,052	208,771	416,228	(135,819)	(135,819)	2,041,044	11,236	2,052,280
本期淨利(損)	-	-	-	-	22,905	22,905	-	-	22,905	(5,189)	17,7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8,301	28,301	28,301	-	28,3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905	22,905	28,301	28,301	51,206	(5,189)	46,01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7,339)	(47,339)	-	-	(47,339)	-	(47,33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94	187	-	-	-	-	-	-	481	-	481
民國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578,272	182,844	103,405	104,052	184,337	391,794	(107,518)	(107,518)	2,045,392	6,047	2,051,439
民國一一年四月一月一日餘額	\$ 1,695,147	257,098	104,884	135,819	207,886	448,589	(87,313)	(87,313)	2,313,521	11,729	2,325,250
本期淨損	-	-	-	-	(20,487)	(20,487)	-	-	(20,487)	(927)	(21,4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1,098	31,098	31,098	-	31,0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487)	(20,487)	31,098	31,098	10,611	(927)	9,68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4,757)	(84,757)	-	-	(84,757)	-	(84,757)
民國一一年四月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695,147	257,098	104,884	135,819	102,642	343,345	(56,215)	(56,215)	2,239,375	10,802	2,250,17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東澤

經理人：邱守基

會計主管：薛添得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0	22,2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4,781	27,846
攤銷費用	120	120
利息收入	(5,597)	(6,016)
利息費用	4,248	4,17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10,14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003	(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239	(5,0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06	1,6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	2,0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7,141)	(10,27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759	24,5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6,281	7,326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86,502	(3,827)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1,728	4,664
其他應收款增加	(8,419)	(10,844)
存貨增加	(14,906)	(18,35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987)	2,888
淨確定福利資產減少	781	7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67,980	(17,3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4,983)	(4,596)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1,484)	(4,381)
其他應付款減少	(13,945)	(14,50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103	(1,5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19,309)	(24,9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48,671	(42,364)
調整項目合計	58,430	(17,7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8,520	4,452
收取之利息	4,751	5,742
支付之利息	(4,299)	(3,581)
支付之所得稅	(69,637)	(5,9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665)	6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5,216	8,536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5,011)	(88,193)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84,967	90,26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38)	(17,0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96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1	(49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20	(2,4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8,691	(9,3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5,000	5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30,000)	(3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0,000	27,000
長期借款償還	(10,500)	(10,5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47)
存入保證金增加	1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517	36,45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721	24,6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86,264	52,4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0,477	693,0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86,741	745,477

董事長：王東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邱守基

會計主管：薛添得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年七月十七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並於民國六十八年依「外國人投資條例」核准其外人投資部份。本公司經核准之外人投資股本及其由經核准經營範圍內所分配之盈餘均得以原幣申請結匯，註冊地址為台南市仁德區中正路三段231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漆包線等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並評估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2027年1月1日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 合併基礎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3.31	113.12.31	113.3.31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榮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榮星國際公司)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業務	100 %	100 %	100 %	重要子公司
本公司	模里西斯麗星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麗星國際公司)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業務	100 %	100 %	100 %	註
本公司	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榮星科技公司)	生產高散熱3D立體陶瓷基板	91.54 %	91.54 %	74.61 %	註
本公司	榮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榮昇科技公司)	換流器、直流轉換器、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99.96 %	99.96 %	99.96 %	註
本公司	榮星電線(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榮星電線(越南)公司)	生產銷售漆包線	100 %	100 %	100 %	註
榮星國際公司	東莞榮星電線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莞榮星電線公司)	生產銷售漆包線及絞線	100 %	100 %	100 %	重要子公司
榮星國際公司	香港大星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大星公司)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業務	100 %	100 %	100 %	註
香港大星公司	東莞榮星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莞榮星電子公司)	生產銷售漆包線及絞線	100 %	100 %	100 %	重要子公司
麗星國際公司	榮星電線(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榮星電線(蘇州)公司)	生產銷售漆包線	100 %	100 %	100 %	註1及註2

註：非重要子公司，其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1：非重要子公司，其民國一一四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2：非重要子公司，其民國一一三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3.31	113.12.31	113.3.31
現金及零用金	\$ 727	859	1,030
支票及活期存款	414,134	295,226	396,070
定期存款	271,880	204,392	348,377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686,741</u>	<u>500,477</u>	<u>745,477</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114.3.31	113.12.31	113.3.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956	15,969	1,36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7,133
開放型基金	129,222	130,702	97,262
可轉換公司債	4,200	4,040	-
結構式存款	137,662	134,911	177,106
嵌入式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賣回權	-	-	20
合 計	<u>\$ 284,040</u>	<u>285,622</u>	<u>292,881</u>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情形。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4.3.31	113.12.31	113.3.31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u>370,275</u>	<u>496,593</u>	<u>19,179</u>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收票據	\$ 21,352	27,633	18,779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09,813	783,960	612,340
應收帳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3,475	24,742	10,148
減：備抵損失	<u>14,679</u>	<u>14,679</u>	<u>14,673</u>
	<u>\$ 739,961</u>	<u>821,656</u>	<u>626,594</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除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外，合併公司亦評估過去事項及現時狀況之資訊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合併公司採用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3.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區間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35,125	-	-
逾期0天~90天	4,816	-	-
逾期181天~365天	26	-	-
逾期超過一年	<u>14,673</u>	100%	<u>14,673</u>
	<u>\$ 754,640</u>		<u>14,673</u>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區間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18,304	-	-
逾期0天~90天	3,332	-	-
逾期181天~365天	26	-	-
逾期超過一年	14,673	100%	14,673
	<u>\$ 836,335</u>		<u>14,673</u>

	113.3.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區間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25,332	-	2
逾期0天~90天	1,262	0.08%	1
逾期181天~365天	1,577	19.48%	307
逾期超過一年	13,096	100%	13,096
	<u>\$ 641,267</u>		<u>13,406</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14,679	4,524
認列之減損損失	-	10,149
期末餘額	<u>\$ 14,679</u>	<u>14,673</u>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其他應收款

	114.3.31	113.12.31	113.3.31
其他應收款	\$ 35,538	25,866	17,588
減：備抵損失	-	-	-
	<u>\$ 35,538</u>	<u>25,866</u>	<u>17,588</u>

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六(二十)。

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存貨

	114.3.31	113.12.31	113.3.31
製成品	\$ 197,817	160,008	172,011
在製品	25,419	33,131	34,362
原料	138,440	148,822	118,750
物料	2,291	2,005	2,180
商品	268	646	80
合計	<u>\$ 364,235</u>	<u>344,612</u>	<u>327,383</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701,526千元及614,943千元。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金額為3,374千元。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成本減少之金額為285千元。

合併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榮星電線(蘇州)公司配合其所在地吳江經濟技術開發管委會(以下簡稱吳江管委會)之當地都市規劃需要，要求回購其土地使用權及建物，雙方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二日簽訂土地房產回購協議書，回購總價金為人民幣66,000千元，吳江管委會同意協助配合取得搬遷新廠用地，並給予自取得新建廠房施工許可證之日起18個月搬遷過渡期。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與吳江管委會協議相關事宜。現因無法按原約定取得新廠土地，榮星電線(蘇州)公司、吳江管委會及蘇州市吳江花港灣城市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簽訂資產轉讓合同及回購協議書補充協議，由吳江管委會補償不供地獎勵人民幣15,900千元，且由蘇州市吳江花港灣城市投資有限公司以人民幣66,000千元承購，並給予自不動產轉移之日起9個月搬遷期。榮星電線(蘇州)公司已開始處理相關出售事宜，預期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該等資產據此予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資產金額如下：

	114.3.31	113.12.31
廠房	\$ 10,295	10,083
投資性不動產	463	453
使用權資產	6,576	6,441
合計	<u>\$ 17,334</u>	<u>16,977</u>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預收土地及房產回購之價金分別為301,774千元(人民幣66,000千元)及295,576千元(人民幣66,000千元)，列入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項下；及已收取補償不供地獎勵金27,395千元(人民幣6,117千元)，用以支付員工經濟補償金而列入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費用減項項下。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關聯企業	<u>\$ 18,843</u>	<u>18,949</u>	<u>26,355</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第一季取得曜水晶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曜水晶公司)9.69%之股份並擔任一席董事，因而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合併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無具有公開報價情形者，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所包含之金額：

	114.3.31	113.12.31	113.3.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 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18,843</u>	<u>18,949</u>	<u>26,355</u>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	\$ (106)	(1,645)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06)</u>	<u>(1,645)</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第一季評估對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無法合理預期並認列減損損失2,000千元。民國一一四年第一季無是項交易。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註)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3月31日	<u>\$ 426,503</u>	<u>178,896</u>	<u>325,568</u>	<u>4,313</u>	<u>96,983</u>	<u>13,772</u>	<u>1,046,035</u>
民國114年1月1日	<u>\$ 426,503</u>	<u>180,781</u>	<u>340,101</u>	<u>4,138</u>	<u>101,745</u>	<u>13,148</u>	<u>1,066,416</u>
民國113年3月31日	<u>\$ 426,503</u>	<u>200,219</u>	<u>331,756</u>	<u>3,122</u>	<u>106,859</u>	<u>16,863</u>	<u>1,085,322</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395,835</u>	<u>202,835</u>	<u>344,160</u>	<u>2,753</u>	<u>112,653</u>	<u>16,178</u>	<u>1,074,414</u>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合併公司台南市仁德區農地四筆共30,668千元，登記在個人名義下，並簽訂不得出租、出售轉讓或抵押之協議，該土地做為合併公司營運使用。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處分損益及作為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分別詳附註六(十九)及八。

(十)使用權資產

	土 地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3月31日	\$ <u>61,126</u>
民國114年1月1日	\$ <u>60,985</u>
民國113年3月31日	\$ <u>68,681</u>
民國113年1月1日	\$ <u>68,089</u>

合併公司使用權資產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十一)長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新台幣	\$ 744,000	769,500	693,500
無擔保應付短期票券—新台幣	150,000	80,000	64,000
合 計	\$ <u>894,000</u>	<u>849,500</u>	<u>757,500</u>
流動—短期借款	\$ 735,000	750,000	642,500
流動—短期票券	150,000	80,000	64,000
流動—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9,000	19,500	42,000
非流動—長期借款	-	-	9,000
合 計	\$ <u>894,000</u>	<u>849,500</u>	<u>757,500</u>
短期借款尚未使用額度	\$ <u>734,808</u>	<u>569,178</u>	<u>677,500</u>
長期借款尚未使用額度	\$ -	-	-
短期票券尚未使用額度	\$ <u>120,000</u>	<u>200,000</u>	<u>166,000</u>
短期借款利率區間	<u>0.5%~2.25%</u>	<u>0.5%~2.28%</u>	<u>0.5%~2.38%</u>
長期借款利率區間	<u>1.982%</u>	<u>1.982%</u>	<u>1.982%</u>
短期票券利率區間	<u>1.64%~1.79%</u>	<u>1.66%</u>	<u>1.45%~1.56%</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	200,000	2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	-	(7,751)
累計已轉換金額	-	(200,000)	(1,6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190,649)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	-
嵌入式衍生性工具－賣回權/贖回權 (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	20
權益組成要素－轉換權(列於資本公 積－認股權)	\$ -	-	31,970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贖回權評價利益(列於透過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	\$ -	-	(397)
利息費用(註)	\$ -	-	651

註：合併公司發行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其利息費用之有效利率為1.36%。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未發行、再買回或償還應付公司債，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轉換普通股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五)。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營業成本	\$ 15	6
推銷費用	9	4
	\$ 24	10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營業成本	\$ 2,826	2,565
推銷費用	293	282
管理費用	1,472	1,863
研究發展費用	142	143
合計	<u>\$ 4,733</u>	<u>4,853</u>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1,504	4,603
調整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	(87)
所得稅費用	<u>\$ 21,504</u>	<u>4,516</u>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皆為0千元。

3.本公司、榮星科技公司及榮昇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均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29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294千元，業已辦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發行股票溢價	\$ 214,210	214,210	107,781
庫藏股票交易	33,451	33,451	33,451
失效認股權	8,781	8,781	8,781
受領贈與之所得	656	656	65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	20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	-	31,970
	<u>\$ 257,098</u>	<u>257,098</u>	<u>182,844</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採取平衡股利政策，綜合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未來獲利狀況，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五，惟若未來盈餘及資金較為充裕時，則提高現金股利發放比例。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日及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金 額	112年度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u>84,757</u>	<u>47,339</u>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87,313)
合併公司	31,098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56,215)</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35,819)
合併公司	28,301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u>\$ (107,518)</u>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u>\$ (20,487)</u>	<u>22,90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69,515</u>	<u>157,799</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12)</u>	<u>0.1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損)	\$ (20,487)	22,905
可轉換公司債相關損益之稅後影響數	-	203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損)	<u>\$ (20,487)</u>	<u>23,10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69,515	157,799
員工酬勞之影響	-	11
可轉換公司債之影響	-	11,69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69,515</u>	<u>169,50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12)</u>	<u>0.14</u>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至三月將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25,582	135,294
大陸	573,214	487,305
日本	5,493	4,855
菲律賓	23,967	19,575
越南	27,322	28,419
其他國家	13,971	12,118
	<u>\$ 769,549</u>	<u>687,566</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電線產品	\$ 766,452	686,824
其他	3,097	742
合 計	<u>\$ 769,549</u>	<u>687,566</u>

2.合約餘額之揭露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754,640	836,335	641,267
減：備抵損失	14,679	14,679	14,673
合 計	<u>\$ 739,961</u>	<u>821,656</u>	<u>626,594</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列入 其他流動負債)	<u>\$ 3</u>	<u>3</u>	<u>16</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均為0千元。

(十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134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535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乘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嗣後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之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計算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52千元及86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798千元及342千元，與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銀行存款利息	\$ 3,615	5,31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978	700
其他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	4
利息收入合計	<u>\$ 5,597</u>	<u>6,016</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租金收入	<u>\$ 1,000</u>	<u>968</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2,003)	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 利益(損失)	(1,239)	5,037
外幣兌換利益	543	22,20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	(2,000)
其他	984	(2,207)
	<u>\$ (1,715)</u>	<u>23,050</u>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248)	(3,52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	(651)
	<u>\$ (4,248)</u>	<u>(4,171)</u>

(二十)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及質押擔保定存單(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減損提列或迴轉之情事。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4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32,851	232,851	232,851	-	-	-	-
浮動利率工具	744,000	746,156	746,156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50,000	150,000	150,000	-	-	-	-
存入保證金	868	868	868	-	-	-	-
	<u>\$ 1,127,719</u>	<u>1,129,875</u>	<u>1,129,875</u>	<u>-</u>	<u>-</u>	<u>-</u>	<u>-</u>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69,116	169,116	169,116	-	-	-	-
浮動利率工具	769,500	772,309	772,309	-	-	-	-
固定利率工具	80,000	80,000	80,000	-	-	-	-
存入保證金	850	850	850	-	-	-	-
	<u>\$ 1,019,466</u>	<u>1,022,275</u>	<u>1,022,275</u>	<u>-</u>	<u>-</u>	<u>-</u>	<u>-</u>
113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76,405	176,405	176,405	-	-	-	-
浮動利率工具	693,500	696,373	665,880	21,299	9,194	-	-
固定利率工具	254,649	262,463	64,063	198,400	-	-	-
存入保證金	834	834	-	132	702	-	-
	<u>\$ 1,125,388</u>	<u>1,136,075</u>	<u>906,348</u>	<u>219,831</u>	<u>9,896</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5,556	33.205	848,597	25,465	32.785	834,855	26,580	32	850,564
港幣	10,708	4.268	45,703	9,191	4.222	38,803	8,259	4.089	33,773
人民幣	4,561	4.573	20,858	-	-	-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36	33.205	44,354	1,859	32.785	60,938	1,328	32	42,490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港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708千元及8,41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準。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利益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43千元及22,204千元。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930千元及867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3)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及基金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券及基金價格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其他綜合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稅後損益
	益稅後金額		益稅後金額	
上漲3%	\$ -	3,412	-	2,778
下跌3%	\$ -	(3,412)	-	(2,778)

4.公允價值資訊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資訊，除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外，餘列示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3.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956	12,956	-	-	12,956
開放型基金	129,222	129,222	-	-	129,222
可轉換公司債	4,200	4,200	-	-	4,200
結構式存款	137,662	-	137,662	-	137,662
小 計	\$ 284,040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3.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86,741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370,275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739,961	-	-	-
其他應收款		35,538	-	-	-
其他金融資產		3,000	-	-	-
存出保證金		12,665	-	-	-
小 計	\$	<u>1,848,18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35,0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150,000	-	-	-
應付款項		232,851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000	-	-	-
存入保證金		868	-	-	-
小 計	\$	<u>1,127,719</u>			
		113.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5,969	15,969	-	- 15,969
開放型基金		130,702	130,702	-	- 130,702
可轉換公司債		4,040	4,040	-	- 4,040
結構式存款		134,911	-	134,911	- 134,911
小 計	\$	<u>285,62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0,477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496,593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821,656	-	-	-
其他應收款		25,866	-	-	-
其他金融資產		3,000	-	-	-
存出保證金		12,669	-	-	-
小 計	\$	<u>1,860,26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50,0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80,000	-	-	-
應付款項		169,116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9,500	-	-	-
存入保證金		850	-	-	-
小 計	\$	<u>1,019,466</u>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3.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60	1,360	-	-	1,36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7,133	17,133	-	-	17,133
開放型基金		97,262	97,262	-	-	97,262
結構式存款		177,106	-	177,106	-	177,10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	20	-	20
小 計	\$	<u>292,88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45,47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17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626,594	-	-	-	-
其他應收款		17,588	-	-	-	-
其他金融資產		3,000	-	-	-	-
存出保證金		12,805	-	-	-	-
小 計	\$	<u>1,424,64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42,5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64,000	-	-	-	-
應付款項		176,405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2,000	-	-	-	-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190,649	-	190,266	-	190,266
長期借款		9,000	-	-	-	-
存入保證金		834	-	-	-	-
小 計	\$	<u>1,125,388</u>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除屬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者外，餘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負債組成部分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可轉換公司債及開放型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結構式存款：為保本利變型理財商品，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計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考量本金及發生機率以估計所收取之收益，並以折現後之現值估計。

(3.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合併公司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係以二元樹法進行評價。

(4)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之移轉。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二)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4.3.31</u>	<u>113.12.31</u>	<u>113.3.31</u>
負債總額	\$ 1,520,517	1,408,672	1,243,58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686,741</u>	<u>500,477</u>	<u>745,477</u>
淨負債	<u>\$ 833,776</u>	<u>908,195</u>	<u>498,106</u>
權益總額	<u>\$ 2,250,177</u>	<u>2,325,250</u>	<u>2,051,439</u>
負債資本比率	<u>37 %</u>	<u>39 %</u>	<u>24 %</u>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二十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如下：

-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請詳附註六(十五)。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如下表：

	<u>114.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4.3.31</u>
			<u>匯率變動</u>	
短期借款	\$ 750,000	(15,000)	-	735,000
應付短期票券	80,000	70,000	-	15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9,500	(10,500)	-	9,000
存入保證金	<u>850</u>	<u>17</u>	<u>1</u>	<u>868</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850,350</u>	<u>44,517</u>	<u>1</u>	<u>894,868</u>

	<u>113.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3.3.31</u>
			<u>匯率變動</u> <u>折價攤銷</u> <u>其他變動</u>	
短期借款	\$ 622,500	20,000	-	642,500
應付短期票券	37,000	27,000	-	64,00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90,479	-	-	190,64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1,500	(10,500)	-	51,000
存入保證金	<u>819</u>	<u>(47)</u>	<u>62</u>	<u>834</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912,298</u>	<u>36,453</u>	<u>62</u> <u>651</u> <u>(481)</u>	<u>948,983</u>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古河電磁線株式會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古河電氣工業株式會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之集團成員
古河電氣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之集團成員
古河電氣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之集團成員
古河電工(深圳)商貿有限公司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之集團成員
台灣古河電磁線股份有限公司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之集團成員
大展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之集團成員
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榮星電線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以下簡稱榮星基金會)	本公司董事長與受贈單位董事長相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114.3.31	113.12.31	113.3.3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4,804	11,689	591	4,194	4,263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之集團成員	58,191	22,821	29,421	28,558	6,206
	<u>\$ 62,995</u>	<u>34,510</u>	<u>30,012</u>	<u>32,752</u>	<u>10,469</u>
應收票據－關係人			\$ 6,537	8,010	3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475	24,742	10,148
			<u>\$ 30,012</u>	<u>32,752</u>	<u>10,469</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方式係貨品出口後約30~60日內收款。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114.3.31	113.12.31	113.3.3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之集團成員—大 展電線電纜股份有限 公司	\$ 65,511	52,252	30,144	29,335	20,099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之集團成員	1,091	1,413	-	2,292	774
	<u>\$ 66,602</u>	<u>53,665</u>	<u>30,144</u>	<u>31,627</u>	<u>20,873</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方式係約為30~60日內匯款，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無同類產品進貨價格可資比較或無顯著不同。

3.捐贈(帳列管理費用)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榮星基金會	\$ <u>2,000</u>	<u>-</u>

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均已付訖。

4.發放股利

	交易金額		應付股利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114.3.31	113.12.31	113.3.3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古河電磁線株式會社	\$ 15,773	9,464	15,773	-	9,464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 公司	18,189	12,386	18,189	-	12,386
	<u>\$ 33,962</u>	<u>21,850</u>	<u>33,962</u>	<u>-</u>	<u>21,850</u>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4,506	4,822
退職後福利	95	93
	<u>\$ 4,601</u>	<u>4,915</u>

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分別提供原始成本8,786千元及25,697千元之汽車及宿舍，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使用。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3.31	113.12.31	113.3.31
土地	短期借款額度	\$ 188,173	188,173	188,173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額度	16,134	15,972	16,87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履約保證金	3,000	3,000	3,000
		<u>\$ 207,307</u>	<u>207,145</u>	<u>208,04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9,255	31,915	71,170	38,450	31,782	70,232
勞健保費用	3,620	2,235	5,855	3,273	2,499	5,772
退休金費用	2,841	1,916	4,757	2,571	2,292	4,863
董事酬金	-	85	85	-	620	6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481	1,744	4,225	1,613	1,021	2,634
折舊費用	21,368	3,413	24,781	23,728	3,950	27,678
攤銷費用	18	102	120	18	102	120

註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折舊費用為168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目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是項交易。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東莞榮星電線公司	東莞榮星電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447	91,447	91,447	4.3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無	219,417 (東莞榮星電線公司淨值之30%)	438,834 (東莞榮星電線公司淨值之60%)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榮星科技公司	(註)	671,813 (本公司淨值之30%)	180,000	180,000	35,000	-	8.04 %	1,343,625 (本公司淨值之60%)	Y	-	-
0	本公司	榮星電線(越南)公司	(註)	"	49,808	49,808	-	-	2.22 %	"	Y	-	-

註：直接持有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日盛越南機會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0	3,676	-	3,676	
本公司	日盛全球創新科技債券基金	-	"	1,000,000	10,049	-	10,049	
本公司	日盛全球關鍵半導體基金	-	"	100,000	909	-	909	
本公司	瀚亞-美國特優級債券基金	-	"	57,478.184	28,186	-	28,186	
本公司	瀚亞-美國優質債券基金-A	-	"	24,928.952	16,685	-	16,685	
本公司	安聯-AGIF-NSI 美元短期高收益債券基金	-	"	63,410.028	30,633	-	30,633	
本公司	安聯-AGIF-PAI 美國收益基金	-	"	51,177.073	18,310	-	18,310	
本公司	安聯-AGIF-TUI 安聯投資級公司債基金-AT 累積類股	-	"	27,646.712	9,986	-	9,986	
本公司	保德信-PGIM美國全方位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	"	3,054.181	10,788	-	10,788	
本公司	全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515,132	12,956	0.39 %	12,956	
本公司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40	4,200	-	4,200	
本公司	儷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12,401	-	0.32 %	-	
本公司	晶越微波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35,316	-	0.59 %	-	
本公司	永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527,158	-	3.10 %	-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榮星電線(蘇州)公司	結構式存款	-	"	-	137,662	-	137,662	
榮昇科技公司	晶越微波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736	-	0.01 %	-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註三)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本公司	東莞榮星電線公司	1	進貨	27,334	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無顯著差異，月結約3個月付款	3.55 %
0	本公司	榮星科技公司	1	背書保證	180,000	-	4.77 %
0	本公司	榮星電線(越南)公司	1	背書保證	49,808	-	1.32 %
1	東莞榮星電線公司	東莞榮星電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1,447	資金貸與依年利率4.35%計息，借款期間一年	2.43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佔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佔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榮星國際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業務	715,470 (美金23,442,793元)	715,470 (美金23,442,793元)	48,045	100.00%	1,086,204	13,757	13,757	子公司
本公司	榮昇科技公司	台南市	換流器、直流轉換器、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14,995	14,995	1,499,455	99.96%	13,363	(252)	(252)	子公司
本公司	麗星國際公司	模里西斯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業務	241,985 (美金7,300,000元)	241,985 (美金7,300,000元)	7,300,000	100.00%	306,054	(4,042)	(4,042)	子公司
本公司	榮星電線(越南)公司	越南海陽省	生產銷售漆包線	300,586 (美金10,000,000元)	300,586 (美金10,000,000元)	-	100.00%	273,734	(495)	(495)	子公司
本公司	榮星科技公司	台南市	生產高散熱3D立體陶瓷基板	205,960	205,960	20,596,023	91.54%	116,825	(10,955)	(10,028)	子公司
本公司	仁鐸科技公司	台中市	陶瓷基板磨拋及切割	10,000	10,000	1,000,000	37.74%	-	-	-	關聯企業
本公司	曜水晶微科技公司	台北市	電子及半導體生產用機械設備製造	20,000	20,000	2,000,000	9.69%	18,843	(1,094)	(106)	關聯企業
榮星國際公司	香港大星公司	香港九龍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港幣1,000,000元	港幣1,000,000元	-	100.00%	9,610 (港幣2,252千元)	- (港幣(0)千元)	- (港幣(0)千元)	孫公司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上列子公司及孫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持有帳面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1)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東莞榮星電 子公司	生產銷 售漆包 線及絞 線	96,367 (港幣 23,600,000元)	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公司榮星 國際公司轉投 資香港大星公 司及委託香港 大星投資公司 間接投資東莞 榮星電子公司	63,303	-	63,303	人民幣 4,615千元	100.00 %	依據台灣母公 司簽證會計師事 務所核閱之財務 報表認列投資利 益20,824(人民 幣4,615千元)	347,863 (人民幣 76,069千元)	-
東莞榮星電 線公司	生產銷 售漆包 線及絞 線	468,329 (港幣 120,000,000元)	經由第三地區 投資公司榮星 國際公司間接 投資東莞榮星 電線公司	479,199	-	479,199	人民幣 (1,589)千元	100.00 %	依據台灣母公 司簽證會計師事 務所核閱之財務 報表認列投資損 失(7,170)(人民 幣(1,589)千元)	731,497 (人民幣 159,960千元)	-
榮星電線 (蘇州)公司	生產銷 售漆包 線	234,284 (港幣 56,850,983元)	經由第三地區 投資公司麗星 國際公司間接 投資榮星電線 (蘇州)公司	241,985	-	241,985	人民幣 (896)千元	100.00 %	依據未經會計師 核閱之財務報表 認列投資損失 (4,041)(人民 幣(896)千元)	304,338 (人民幣 66,551千元)	226,426

註：上列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持有之帳面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84,487 (註2) (美金24,979,220.34元)	849,416 (註1及註2) (美金25,580,964.34元)	1,343,625

註：係以民國一一四年一月至三月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1：係以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榮星國際公司以自有資金美金579千元，受讓日本東京特殊電線株式會社所持有香港大星投資公司25.0936%之股權，並間接取得大陸東莞榮星電子公司25.0936%之股權。該投資款已全數支付日本東京特殊電線株式會社，且已實行投資完成。因係屬自有資金轉投資，故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未含此筆金額且業已報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有一個應報導部門：電線部門，係製造各類消磁圈、漆包線及絞線。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電線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66,452	3,097	-	769,549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766,452</u>	<u>3,097</u>	<u>-</u>	<u>769,54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1,317</u>	<u>(10,955)</u>	<u>(272)</u>	<u>90</u>
113年1月至3月				
	電線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86,824	742	-	687,566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686,824</u>	<u>742</u>	<u>-</u>	<u>687,566</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2,867</u>	<u>(20,435)</u>	<u>(200)</u>	<u>22,232</u>
	電線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應報導部門資產：				
民國114年3月31日	<u>\$ 3,601,734</u>	<u>169,850</u>	<u>(890)</u>	<u>3,770,694</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3,555,532</u>	<u>179,475</u>	<u>(1,085)</u>	<u>3,733,922</u>
民國113年3月31日	<u>\$ 3,146,127</u>	<u>149,707</u>	<u>(812)</u>	<u>3,295,022</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報導部門損益應調整及銷除部門間分別為淨損272千元及200千元。